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4-008

##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9 年 7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79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总量为 29,850,114.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9.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1,927,760.6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1,827,382.9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303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6,298,130.14
减：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7,531,377.66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支出	70,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支出	0.00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9,475,793.90

项目	金额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回	140,000,000.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利得收入	698,291.15
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750.2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注：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文“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募集资金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文“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及执行情况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分别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优化银企合作关系，更加规范、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原开立在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注销，并将前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余额分别转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新设立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日，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对应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31,377.6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81,613,305.5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327 号《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9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原材料、设备采购、基建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

2023 年等额置换使用自有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货款 3,801,797.37 元，支付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货款 263,960.00 元。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决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参考收益率 (年化)	起止时间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3053 期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0,000,000.00	2.65%	2022/12/30-2023/4/26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3589 期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0,000,000.00	2.35%	2023/4/28-2023/5/18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实现的收益总额为 698,291.1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按期赎回，公司不存在到期未赎回的现金管理情形。

####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称重物联网项目”结项，将“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7,903.62 万元（包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年度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79,475,793.90 元。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称重物联网项目”结项，将“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7,903.62 万元（包含扣除手续费后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已将相应账户余额（含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7,947.58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对应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182.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18.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	否	30,336.00	30,336.00	30,336.00	661.59	31,983.75	1,647.75	105.43%	100%	1,830.38[注 2]	否	否
称重物联网项目	否	14,231.00	14,231.00	14,231.00	3.14	15,055.20	824.20	105.79%	100%	835.46[注 3]	否	否
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	否	9,615.74	9,615.74	9,615.74	88.41	2,679.52	-6,936.22	27.87%	注 1	72.62	否	是
合计		54,182.74	54,182.74	54,182.74	753.14	49,718.47	-4,464.27	91.76%		2,738.4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于本期终止，具体原因为：该项目应用于房地产建筑行业，近年来，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控制金融风险，国家加大了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导致产业链相关行业业务收缩。特别是 2022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国内房地产市场运行低落，行业供需持续疲软，建筑行业对干粉砂浆料罐及相关服务的需求持续减少。在此背景下，“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实施的宏观政策环境及经济环境均已发生较大变化，且未来面临较大不确定性，若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续投入，将面临产能无法消化、固定资产折旧持续增加，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匹配，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风险，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9,475,793.9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已结项。根据项目规划，该项目达产后正常经营年份实现年均销售收入为 38,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为 7,140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 1,830.38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称重物联网项目”已结项。根据项目规划，该项目达产后正常经营年份实现年均销售收入为 25,620 万元、年均净利润为 6,787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 835.46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